

凱基臺灣多元收益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4 年 1 月 31 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凱基臺灣多元收益多重資產基金	成立日期	108 年 8 月 5 日
經理公司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多重資產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本基金之收益全部併入本基金資產，不予分配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 (一)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為上市或上櫃股票(含承銷股票、特別股)、存託憑證、基金受益憑證(含反向型 ETF(Exchange Traded Fund)、商品 ETF 及槓桿型 ETF)、政府公債、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含承銷中可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 (含反向型期貨 ETF、商品期貨 ETF 及槓桿型期貨 ETF)、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封閉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及經金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
- (二) 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三個月後，投資於上市上櫃股票 (含承銷股票、特別股)、存託憑證、基金受益憑證、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證券之總金額應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60%(含)，且投資於前開任一資產種類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70%(含)。

二、投資特色：

- (一) 配置穩定收益標的，強化收益來源：臺灣特別股具有固定配發股息的優勢，且相對於普通股具有優先分配股利權利，搭配債券 ETF，強化整體投資組合的收益來源。
- (二) 鎖定股債雙特性標的，降低資產波動：特別股及可轉換公司債同時兼具股債雙特性，在市場震盪加劇時，可以發揮債券抗跌特性，降低整體投資組合的波動。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本基金為多重資產類型基金，投組配置有特別股、可轉換公司債及債券 ETF 等，其中特別股雖然以金融股占比較高，但在特別股標的篩選上不以金融股為限，基金經理人將隨時監控市場風險變化調整投組配置，以降低投資組合風險，惟流動性風險亦無法完全消除。
- 二、投資可轉換公司債之風險:投資轉換公司債除了投資該發行公司的公司債外，亦具有投資該發行公司的股票選擇權，故其所面臨之風險除了標的之市場價格波動所產生與轉換價格間折溢價之價格波動風險報酬外，亦需承當發行公司發生財務危機時，可能面臨本金及債息無法獲得償付的信用風險，以及市場成交量不足之流動性風險。
- 三、投資特別股之風險:特別股股票的波動亦較普通股低，因為普通股的價格可能會因公司的盈利，投資者信心和經濟因素大幅波動。特別股股票的價格則受利率影響較大，但利率的變化通常並不迅速。除此之外，亦有特別股股票過了指定日期後，被發行人收回以及可轉換成普通股之其他風險產生。
- 四、本基金為多重資產型基金，投資地區為單一國家(臺灣)，採穩健資產配置操作，追求投資組合能夠兼具長期較平穩的報酬表現。本基金之投資策略以收益性為主，投資配置採動態調整為投資等級債券。考量本基金之基金屬性、投資策略、投資區域及主要投資風險之特性，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基金風險報酬等級依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 / 產業，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本基金屬 RR3 風險報酬等級。此等級分類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

準差，以標準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提醒投資人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得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其他個別的風險及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進行投資，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 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主要以台灣發行之特別股、可轉換公司債、於台灣掛牌之 ETF 及其他資產（如台灣高股息股票等）為主，配置穩定收益標的，強化收益來源，投資人應充分了解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本基金適合風險承受屬性為穩健積極型投資人。

伍、 基金運用狀況

一、 基金淨資產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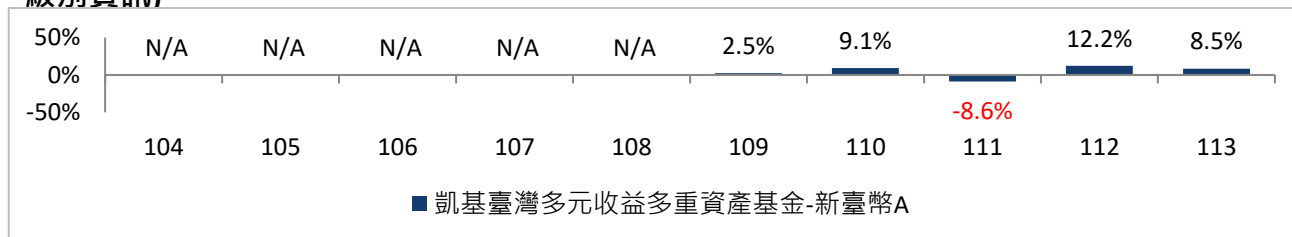
資料日期：113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項目	投資金額 (新臺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股票	170	38.65
上市基金	49	11.12
債券及其他固定 收益證券	170	38.43
銀行存款	51	11.65
其他資產減負債 後之淨額	1	0.15
淨資產	441	100

二、 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三、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註一：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註二：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 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11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名稱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五年	十年	自成立日起
凱基臺灣多元收益多重資產基金-新臺幣 A	-1.41%	-0.08%	8.51%	11.19%	24.34%	-	26.20%

資料來源：Morningstar

註一：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註二：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無。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費用率(%)	1.46	1.52	1.48	1.62	1.56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 1.20% 之比率。
保管費	每年 0.14% 之比率。
申購手續費 (含遞延手續費)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含遞延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含遞延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 3%。現行之申購手續費（含遞延手續費）依下列費率或持有期間計算之： (1)申購時給付（除 N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外）： 現行申購手續費率收取，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 3%，實際申購手續費由經理公司依其銷售策略在該範圍內訂定其適用比率或依各基金銷售機構之規定而訂定之。 (2)買回時給付，即遞延手續費(僅 N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適用)：按每受益權單位申購日發行價格或買回日單位淨資產價值孰低者，乘以下列比率，再乘以買回單位數： A.持有期間 0~1 年(含)：3%；B.持有期間 1 年~2 年(含)：2%；C.持有期間 2 年~3 年(含)：1%；D.持有期間超過 3 年：0%。(註：計算遞延手續費時，本基金 N 類型轉申購至經理公司其它基金之 N 類型相同計價幣別，持有期間將累積計算)
買回費用	本基金買回費用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1%，並得由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現行買回費用為零。
買回收件手續費	由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新臺幣 50 元，但至經理公司申請買回者則免。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於申購日起七個日曆日(含)內申請買回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 0.01% 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註一)	預估每次不得超過新臺幣 100 萬元。
其他費用 ^(註二)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二：本基金應負擔費用尚包括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及證券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訴訟或非訴訟費用、清算費用。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30-31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凱基投信公司網站(<https://www.KGIfund.com.tw>)公告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 (<https://www.sitca.org.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KGIfund.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plu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凱基投信服務電話：(02)2181-5678

-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見基金公開說明書。
- 二、**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之損失，投資人須自負盈虧。**